

八達通銀聯卡消費推廣 (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2 月)

條款及細則

條款及細則

1. 本推廣(「**本推廣**」)公開予你，作為現有或新的八達通銀聯卡並連結至八達通銀包的持有人，須受下列條款及細則(「**本推廣條款及細則**」)所約束。
2. 本推廣由八達通卡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承讓人)(「**本公司**」)所舉辦。
3. 參加本推廣，你將被視為已閱讀、接受及同意受本推廣條款及細則所約束。
4. 本公司的私隱政策、八達通發卡條款、使用八達通的收費項目及指引附表(「**收費項目及指引附表**」)、八達通App使用條款、及其他由本公司於www.octopus.com.hk及/或於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所公佈並不時修訂的條款及細則，均適用於本推廣。
5. 本推廣條款及細則所指的「**發卡組織商戶**」、「**八達通銀包**」及「**儲值限額**」乃根據八達通發卡條款之定義。而「**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乃根據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使用條款之定義。
6. 本推廣條款及細則所指的「**八達通銀聯卡**」及「**八達通銀聯卡交易**」，均具有八達通銀聯卡使用條款及細則所述之含義。

推廣詳情

7. 本推廣期為**2023年12月11日00時00分至2024年2月29日23時59分**(香港時間)期間(包括首尾兩天)。
8. 受限於以下條款，如你：
 - 8.1 於推廣期內透過推廣登記網頁 www.octopus.com.hk/pg/202312CUP 登記你的八達通銀聯卡所連繫的八達通銀包號碼(「**合資格八達通銀包**」)(「**推廣登記**」)；
 - 8.2 於登記推廣月份首日至推廣期最尾一日使用你已連繫八達通銀包的八達通銀聯卡作出合資格消費(定義載於第9條)；
即視為成功參加本推廣(「**合資格參加者**」)並有資格獲得於推廣期內的合資格交易總金額的5%回贈，最高為HK\$200的八達通銀包儲值額(「**推廣回贈**」)，推廣回贈將根據第16條存入你的合資格八達通銀包。
9. 「**合資格交易**」指在本推廣期間內中國內地及澳門進行的任何金額之八達通銀聯卡交易(「**合資格交易**」)。以下情況不包括在內：
 - (a) 任何未經授權的交易，或在本公司於處理此推廣之數據時未能收到的消費交易，或已經取消或退款的消費交易；
 - (b) 任何在中國內地和澳門以外地區進行的交易；
 - (c) 任何在中國內地和澳門的電子商務平台上進行的交易；
 - (d) 任何由八達通銀聯卡的轉賬/增值或轉入交易至任何充值儲值卡(單一用途儲值卡除外)、八達通銀包或電子付款賬戶。
10. 若於相關登記階段之該等消費時期內，八達通銀包及/或八達通銀聯卡被暫停、終止或取消，或因任何原因失效，則於上述消費時期內透過該被暫停、終止、取消或失效的八達通銀包及/或八達通銀聯卡而完成及/或紀錄的任何及所有交易，將不會被納入合資格消費。
11. 八達通銀聯卡合資格消費的完成時間及該交易的金額，對此推廣之用途而言(包括但不限於用作決定獲取上述第8條推廣回贈的資格)以本公司紀錄的時間為準及為最終決定。
12. 根據推廣登記時間，推廣回贈將以先到先得的方式送予首18,000名合資格參加者。本公司所記錄的合資格參加者推廣登記時間將作為本推廣的最終決定。當推廣回贈限額經已送罄，將不會進一步送出推廣回贈。
13. 在本推廣內，你，作為合資格八達通銀包持有人，只可於推廣期內獲推廣回贈一次。
14. 每位合資格八達通銀包持有人不能同時享有由本公司於推廣期內任何時間所舉辦之其他八達通銀聯卡推廣的優惠，「**2023年八達通銀包消費回贈推廣**」除外。
15. 在任何情況下，所有推廣回贈均不可更改、轉讓、兌換或更換為現金、其他貨品或服務或其他電子幣值。

存入推廣回贈

16. 推廣回贈將於**2024年3月25日至2024年3月31日內**(包括首尾兩天)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領取期」)：
17. 本推廣條款及細則並沒規定本公司須就推廣回贈的可供性或把推廣回贈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而作出通知。雖然如此，本公司將於把相關推廣回贈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後，透過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向合資格八達通銀包發出推送通知。於存入推廣回贈前，你須已開啟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的接收推送通知功能以接收推送通知。
18. 每個八達通銀包最高只可累積至適用的儲值限額，並受制於當相關推廣回贈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時符合該週年之適用的全年交易限額(兩者皆列於收費項目及指引列表)。如當相關推廣回贈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時，合資格八達通銀包已達適用的儲值金額上限及/或適用的全年交易限額，相關推廣回贈將不能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除非在只有適用的儲值金額上限已達，而相關領取期前合資格八達通銀包賬戶的儲值金額已減少不少於相關推廣回贈之金額，並於適用的領取期內(視屬情況而定)，相關推廣回贈才可再次存入至合資格八達通銀包。

沒收、歸還或收回推廣回贈

19. 以下情況，推廣回贈將會自行取消並不作任何通知：
 - 19.1 當相關推廣回贈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時或在此之前的任何時間，合資格八達通銀包賬戶或你的八達通銀聯卡已被暫停、終止、取消、受限制、或因任何原因而失效；或
 - 19.2 除以上第19.1條外，當相關推廣回贈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賬戶時，合資格八達通銀包沒有連結任何手提裝置或有關手提裝置已解除安裝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
20. 任何推廣回贈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後，有關八達通銀聯卡交易被發現造假、未經授權或被拒、退回、取消及退款，本公司擁有獨立及絕對決定權從合資格八達通銀包中回收推廣回贈而不作任何通知。

一般

21. 在任何情況下，任何人士不能就本推廣或遇到任何通訊系統故障、中斷、截取、暫停、延遲、停電、損失、無法使用、切割、不正確的數據傳輸或其他故障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申索。
22. 如就參與本推廣被發現有任何懷疑或確實舞弊或欺騙成分，你將可能被取消參與本推廣及獲取推廣回贈的資格。
23. 本公司有唯一及絕對權利於任何時間修訂本推廣條款及細則，並於本公司網頁 www.octopus.com.hk 公佈時即時生效。
24. 本公司對於有關本推廣的事宜有最終決定權。
25. 除合資格八達通銀包持有人及本公司外，其他人士不可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623章)執行本推廣條款及細則之條文。
26. 於發卡組織的實體商戶進行購物時，務請你細閱於發卡組織商戶所提供之服務或產品的條款及細則，包括(但不限於)付款、退款程序及方針或指引、付運(如適用)。本公司並非任何該等服務或產品之供應商，在任何情況下均毋須就任何有關商戶或供應商之產品或服務之提供、供應、質素、可銷性、適用性或任何其他方面負上任何責任。如有任何有關該等產品或服務的查詢、或因此而引起之糾紛或投訴，客戶應按發卡組織商戶所列明的程序及方針或指引，直接與商戶或供應商聯絡查詢。
27. 在該等條款及細則或任何有關本推廣活動的通訊、推廣或宣傳物品所載連通第三方網站或資料的連結(如適用)，純粹為方便你或其他閱覽者而提供的。客戶或其他閱覽者使用該等連結時，便會離開原本載有該等連結的網站，並須受該等第三方網站所載的條款約束。至於該等第三方網站是否可供使用，本公司概不負責。對於任何第三方網站所載的資料或意見，本公司並無審核，在任何情況下，也毋須為此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28. 任何有關流動裝置應用程式或由第三方提供通訊服務的任何查詢，須向認可流動支付服務供應商或相關第三方查詢。
29. 基於以上第26及28條，任何有關本推廣的查詢或爭議，必須於**2024年4月30日**或之前透過郵寄(地址：香港九龍九龍灣宏泰道23號 Manhattan Place 46樓八達通卡有限公司)、傳真(傳真號碼：2266 2211)、致電八達通顧客服務熱線(電話號碼：2266 2222)或電郵至 customerservice@octopus.com.hk 向本公司提出。
30. 本公司就本推廣於系統中取得之個人資料(即你於登記此推廣提供的合資格八達通銀包號碼)及有關交易資料，將由

本公司用於(a)核實和鑑定你參與本推廣及/或取得推廣回贈的資格，(b)提供推廣回贈，(c)發出存入推廣回贈通知(依據上方條款第16條)，及(d)處理有關本推廣的查詢或爭議之用途。

31. 若你提出查詢或爭議時未能向本公司提供所需資料，則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本推廣之相關查詢或爭議。
32. 任何純為本推廣之目的而收集、取回或取得上述之資料，將於於**2024年10月31日**前銷毀。
33. 本推廣條款及細則須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規管及闡釋。
34. 本推廣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